

113 學 年 日 間 部 新 生 健 檢 注 意 事 項

- 一、依據 「學校衛生法」及「學生健康檢查實施辦法」相關規定實施。
- 二、檢查對象：本校各學制新生。
- 三、檢查時間：113 年 09 月 24~09 月 25 日 8:30~11:30;13:10~16:20，及 113 年 09 月 26 日 8:30~11:20。
- 四、檢查地點：K 棟 1F(全家超商前廣場)及護理大樓 B1 桌球區。
- 五、注意事項：
 1. 健康檢查前 3 天請維持正常作息、勿暴飲暴食，以免影響檢查結果。
 2. 健檢前建議空腹至少 6-8 小時，可喝少量水（請勿食用餐點）；下午時段檢查者，可於 07:30 前吃完早餐後禁食。**如曾體檢禁食會導致身體不適者，則不需禁食。**
 3. 健檢有測三酸甘油脂及血糖，未空腹抽血對三酸甘油脂及血糖之測定影響較大，其餘項目之測定值不受進食之影響，請依您自身的身體情況評估是否可空腹體檢(容易低血糖、暈針以及有慢性疾病的同學可不用空腹)，並於抽血時告知檢驗人員是否有進食即可。
 4. 請盡量不要配戴隱形眼鏡，並避免穿著有金屬物件(鈕扣、項鍊、亮片)之上衣。
 5. 孕婦不可照 X 光，請主動告知當場醫事人員。
- 六、退費辦法：如有 113 年 6 月 1 日後之健檢報告，內容與本校檢查項目相同者，請於 09/23(一)前，攜帶健檢報告連同學費(**健檢費收據**)繳交至健康中心申請退費，逾時恕不受理。
- 七、不到者不退費不補檢，但仍需自行至醫院完成健檢及補繳健康報告。
- 八、如有其他疑問請洽健康中心 06-2674567 轉 245 詢問。

健康檢查項目

體檢項目	內 容
一般檢查	身高、體重、腰圍、血壓、脈搏、視力、辨色力
醫師檢查	頭頸部、心肺、腹部、肌肉關節、皮膚、口腔及牙齒檢查
胸部 X 光檢查	胸部 X 光
血液檢查	血色素、血容積、白血球、紅血球、血小板、平均血球容積、平均紅血球血紅素、血糖(AC/PC)
B 型肝炎檢查	B 型肝炎表面抗原 (HBsAg)、 B 型肝炎表面抗體 (HBsAb)
肝功能檢查	SGOT、SGPT
腎功能檢查	肌酸酐
痛風檢查	尿酸
血脂肪檢查	總膽固醇、高密度脂蛋白膽固醇、三酸甘油酯
尿液檢查	尿蛋白、尿糖、潛血、酸鹼值

113 學年日間部新生健康檢查時間表

(請提前 10 分鐘至 K 棟全家超商前廣場報到)

09/24 (二)			
08:30	教職員工	13:10	9. 二食營三 A 10. 四食營一 A
09:10	1. 二調保三 A 2. 二製藥三 A	13:50	11. 食營一甲 12. 食營一乙
09:50	3. 二護理三 B 4. 二護理三 C	14:30	13. 四護理一 A 14. 護理一乙
10:30	5. 護理一甲 6. 醫管一甲	15:10	15. 製藥一甲 16. 二醫技三 A
11:10	7. 四醫技一 A 8. 醫技一甲	15:50	17. 二護理三 A
09/25 (三)			
08:30	教職員工	13:10	26. 視光一乙 27. 四語治一 A
09:10	18. 幼保一甲 19. 職安一甲	13:50	28. 四餐旅一 A 29. 二醫管三 A
09:50	20. 二職安三 A 21. 醫美一甲	14:30	30. 四環安一 A 31. 四寵護一 A
10:30	22. 四視光一 A 23. 視光一甲	15:10	32. 寵護一甲 33. 寵護一乙
11:10	24. 醫技一乙 25. 四運休一 A	15:50	
09/26 (四)			
08:30 至 10:30	教職員工	10:30 至 11:10	34. 醫技系碩一 A 35. 製藥系生醫碩一 A 教職員工
11:10 至 11:30	36. 職安系碩一 A 37. 職安系碩專班一 A 38. 視光系碩一 A 教職員工		